

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(永華市政中心)
承辦人：蔡坤龍
電話：06-2991111#7860
傳真：06-2982783
電子信箱：antonyo0810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（請刊登市政公報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經商字第11311386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廢止本市「尚彬企業社」之商業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商業登記法第29條規定，以及財政部南區國稅局臺南分局113年6月17日南區國稅臺南銷售一字第1132069505號函暨房屋所有權人113年6月7日申請書辦理。
- 二、按商業登記法第29條規定「商業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其所在地主管機關得依職權、檢察機關通知或利害關係人申請，撤銷或廢止其商業登記或部分登記事項：...（四）登記後經有關機關調查，發現無營業跡象，並經房屋所有權人證明無租借房屋情事。（餘略）」
- 三、旨揭商業業經本府核准商業登記在案，惟經房屋所有權人陳情已無租賃房屋情事，且經向財政部南區國稅局查詢，該商業已無營業跡象，復經本局以113年7月4日南市經商字第1130942690號函請於30日內提出變更登記申請，惟未於期限內提出，爰依商業登記法第29條規定廢止商業登記。

子文號
編文號

6

四、廢止登記事項：

(一)商業名稱：尚彬企業社。

(二)組織：獨資。

(三)營業項目：

1、E605010電腦設備安裝業

2、F113050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

3、F213030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

4、I301010資訊軟體服務業

5、I301020資料處理服務業

6、JA02010電器及電子產品修理業

7、F118010資訊軟體批發業

8、F218010資訊軟體零售業

9、F401010國際貿易業

10、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，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
業務

(四)負責人：林熒斌。

(五)資本額：新臺幣200,000元整。

(六)所在地：臺南市北區公園里成功路2號4樓之5。

(七)統一編號：92443805。

五、對本處分如有不服者，應於接到本處分書之次日起30日

內，繕具訴願書與本處分函影本送由本局轉陳臺南市政府
提起訴願。

正本：尚彬企業社（負責人：林熒斌 君）

副本：財政部南區國稅局臺南分局、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臺南分局、臺南市政府研究
發展考核委員會（請刊登市政公報）、台南市商業會、本局商業科

